

最新故乡读后感(实用6篇)

当看完一部影视作品后，相信大家的视野一定开拓了不少吧，是时候静下心来好好写写读后感了。读后感书写有哪些格式要求呢？怎样才能写一篇优秀的读后感呢？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读后感优秀范文，希望大家可以喜欢。

故乡读后感篇一

在今年暑假，我读了一本名家著作精选集——《故乡》。它主要由两部分组成，第一部分讲述的是鲁迅对童年往事的回忆，作者用纯朴的语句、不多的笔墨深刻的刻画了自己难以忘却的人物形象及其特点。第二部分讲鲁迅的著名小说，其中便有家喻户晓的《阿q正传》，更有妇孺皆知的《孔乙己》。

我花了约一个星期时间来阅读这本书，读完以后，最大的收获便是学到了写文章要写得真实，要写得感人。像鲁迅这样的大文豪的文章虽然没有什么优美的修饰，华丽的词藻，但也让人读起来有一种名家的味道，而且能够让人以一种欣赏的态度来细细品味这篇文章。

每一个有上进心的人无一不想拥有象鲁迅先生那样绝佳的文采，所以我们必须要写出真情实感。光说不练是没有用的，需要时间来证明，需要行动来实现。书的封面上说：“这触动灵魂的优美文字，源自文学大师的心灵深处，在岁月的长河里，如宝石般熠熠生辉，陪伴着我们一路远行。”所以，要想写触动人灵魂深处的文章，不是用万般华而不实的美丽词藻或修饰得不成样子的句子，而是要出自内心深处的“宝石般”的文字。

另外一个令我十分佩服鲁迅先生的一点是，他写得大部分的文字带有一种批判的味道，而且柔中带钢。看似是一篇普普通通的文章，倘若给被讽刺者看，他们便会觉得毛骨悚然、

不寒而栗；而与鲁迅“统一战线”的人看了便会情不自禁地拍手叫好。这也是他为什么会成为一个优秀的、用笔杆子与敌人奋斗一生的革命作家的原因。同样，现在社会也正需要这样的一股力量，以一支支钢笔，结合一篇篇言辞犀利的文章向官场上的恶势力予重重一击。

鲁迅先生之所以在文坛被人尊为大师的原因，是因为他源自内心的语言和革命无形的批判，而我们想要在人生的道路上不惧怕写作，就同样需要这样的法宝。

从鲁迅的《故乡》中，我们可以看到鲁迅的童年是一座被尘封的大院。

童年的鲁迅，仿佛是一个生活在天堂的魔鬼，丰衣足食却寸步难行；而闰土则是生活在地狱的天使，生活艰辛但充满快乐。闰土的童年必须要看瓜田，但他自由、快乐。鲁迅的童年虽丰衣足食，但他只能悲哀地念着“之乎者也”。闰土还可以去做无穷无尽的新鲜事，看无边无际的海洋；而鲁迅只能看到那“四角的天空”。

没有了自由，多少财富都是破铜烂铁。自由才是真正的金子！

可那毕竟是几十年前的封建社会，离现在已经有那么漫长而浩瀚的一段历史。可是，到了现在的社会，大人们还是大同小异、异曲同工地为我们打造一个标准童年：束缚。

我觉得束缚再加上比较再加上无穷无尽的学习，与监狱相比也已经只有毫厘之差了。作为社会未来的新动力，我们的生存状态难道没有理由受到关注吗？大人们总是以为吃饱穿暖学习好，就是一个孩子的全部，可这些却恰恰是我们这些孩子最忽略的。

我们需要自由，我们要亲身经历，我们也要知道许多新鲜事，我们要一个快乐的童年，我们要逃离束缚！

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，方便收藏和打印

推荐度：

点击下载文档

搜索文档

故乡读后感篇二

在寒假，我看了一本书——《红色羊齿草的故乡》。

故事的主人公——比利，在十岁的'时候患上了恋狗症，而父母爱莫能助。于是比利通过买野果子来攒钱，通过积累，比利终于拥有了两只浣熊猎犬——老丹和小安。老丹和浣熊在捕猎大赛中得了金奖，可在回家的路上遇见了山狮，丹为了保护比利而失去了自己宝贵的生命。安也不愿独活于世，也死了。

这本书让我领悟了许多道理。我读丹为了小主人而牺牲的时候，我不经为这是狗对人的忠诚，后来我才明白这是狗与主人间那真挚的爱。这个故事深深的打动了我。它是一本让我无法忘怀的书。

我希望我也像比利那样有一只宠物，我会给它吃很多东西，让它吃饱喝足。晚上，我会带它散步，我会在家里给它建狗窝……。

这是一本很好的有关冒险和爱的书。

故乡读后感篇三

我把鲁迅先生的《故乡》看完了，就拿故乡里的那篇文章——故乡来说吧。

故乡这篇文章向我们展示的`是，鲁迅先生冒着严寒回到了家乡，发现现在的家乡和过去的家乡浑然不同，连闰土都变了，之前叫自己迅哥儿，现在叫自己老爷，差别可真够大的过去。

最后，鲁迅先生想：希望是本无所谓有的，无所谓无的。这正如地上的路；其实地上本没有路，走的人多了，也变便成了路。

这句话是让人匪夷所思的。是什么意思呢？其实就是，闰土他拜神，鲁迅拜新生活而已，鲁迅是想告诉人们，不要只求神拜佛来等待社会发展，要靠自己的双手担起责任。

故乡读后感篇四

《故乡》中鲁迅和闰土这次的重遇，使得鲁迅体会到闰土的改变，因为穷苦使他先前的紫色的`圆脸，已经变作灰黄，而且加上了很深的皱纹。这是当时的穷苦人民生活条件之苦，使他们的心态出现了异样，有了地位辨别、变成俗气的人。在穷苦压力大的情况下，在这里闰土已经失去了从前的纯真和浪漫，变成一个可怜的呆板的人。从前的面貌已经逝去，从健康变成疲惫不堪，闰土是多么可怜，鲁迅的故乡也是多么的疲惫衰老，从一个曾经祥和的世态变成了如此腐败。

故乡读后感篇五

读了《故乡的榕树》，我的心像鸟儿一样飞过，飞过蔚蓝的天空，洁白的云朵，栖息在柳枝上。我仿佛看见那弯曲的树

干上爬着伙伴；那春天抽出的嫩叶中露珠在朝阳中闪闪发光。

我的怀念如同颗颗雨露，掉在柳树的嫩枝上，向下流淌；打在清澈的池塘里，激起回忆的水花，给花草洗去时间的尘土，让鱼儿跃出水面，飞溅起洁白的浪。汨汨的流水带走了我小时候的故事，那些事情就像柳树的叶子那么多。

我们时不时会问：“为什么这棵树那么驼？”听别人说，原本这儿是一片沙漠，为了不使人们渴死，泉水从地下涌了出来；让迷路的人们怎么才能回家呢？这棵柳树就毅然违背了使命——让自己挺拔俊秀的身躯朝东长着。村上的人都这样回答，我们也就相信了。

我卷了个哨笛，起劲的吹着，从那单调而淳朴的哨音中，我听出了浓浓的乡土情。

故乡读后感篇六

暑假的一天，我和妈妈去书店买了一本《精品作文，读了里面的几篇文章让我深深的喜欢上了它。其中一篇《月是故乡明》让我很受感动。

小作者和我一样离开家乡很多年了，父母在外地打工，所以不得不跟随父母一起外出读书。在外度过了几个中秋节。但总觉得每年八月十五的月亮似乎都不那么圆润，多少次地反复问自己，是偏见？还是思念？文中的字字句句都好像敲打在我的心坎上，无一不是我自己的内心写照。“我曾经是一个贪恋月色的小女孩”。每逢中秋的时候，我也像小读者一样，深深的怀恋我的爷爷，小时候和爷爷奶奶一起的生活好像一首儿童诗，虽然简单却很快乐！可在几年前，刚刚过完中秋，月饼的香气还没散尽，我亲爱的爷爷就永远的离开了我们。我只有用泪水模糊的双眼看见妈妈无奈的背影离开了家乡，来到了盛泽读书。来到了盛泽，我感到孤独和不快乐，这里再也没有家乡的味道。

读了这篇文章后，我在想，全国不知有多少像我一样在外上学的小朋友，也在无时不在思念家乡！家乡的明月我们何时才能相见！